

2021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共中山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指标编码		
项目名称	团妇工会活动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专家评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	预算编制合理和规范性	3	1.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 得1分; 2.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 得2分;	3
		绩效目标设置	3	1. 按要求设置、审核及批复得1分; 2. 设置同时满足合理性、完整性、规范性, 得2分;	2
		支出完成率、 预算调整情况	10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90%的, 得10分; 80%≤比率<90%的, 得7分; 70%≤比率<80%的, 得4分; 比率<70%的, 得0分。	10
			10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5%的, 得10分; 5%<比率≤10%的, 得7分; 10%<比率≤15%的, 得4分; 比率>15%的, 得0分。	10
		项目实施 程序合规性、 项目监管	14	1.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2分。 2.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3.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2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得2分; 5.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2分; 6.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4分;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0
预算使用效益	60	产出数量	10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90%<比率≤100%的, 得10分; 80%<比率≤90%的, 得8分; 70%<比率≤80%的, 得6分; 60%<比率≤70%的, 得4分; 比率<60%的, 得2分。	10
		产出时效	5	早于项目实施期限内完成得5分; 在项目实施期限内完成得3分; 延期完成得1分	3
		质量达标	15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90%<比率≤100%的, 得15分; 80%<比率≤90%的, 得12分; 70%<比率≤80%的, 得9分; 60%<比率≤70%的, 得6分; 比率<60%的, 得3分。	14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指标	20	总体完成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100%, 得20分; 比率=100%, 得18分; 90%<比率<100%的, 得15分; 80%<比率≤90%的, 得12分; 70%<比率≤80%的, 得9分; 60%<比率≤70%的, 得6分; 比率<60%的, 得3分。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可以支撑项目运行就得5分, 否则不得分(如无此项考核指标则得满分)。	5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满意度≥90%得5分； 80%≤满意度<90%得3分； 70%≤满意度<80%得1分； 其他不得分。 (如无此项考核指标则得满分)	4
<b>小计</b>					<b>89</b>
<b>逆向指标</b>	<b>-45</b>	<b>自评工作质量</b>	-10	1.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2. 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3. 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b>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b>	-5	若部门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预决算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b>注：涉密内容不要求公开相关信息</b>	0
		<b>整改情况</b>	-10	已经完成整改的不扣分，无客观原因未制定措施进行整改或部分整改的，视情节严重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b>政府采购执行情况</b>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b>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b>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b>违法违纪行为</b>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b>逆向指标小计</b>			<b>-45</b>	<b>逆向指标扣分合计</b>	<b>0</b>
<b>综合得分</b>					<b>89</b>
<b>等级</b>					<b>良</b>
得分≥90分的为优、80≤等级<90分为良、60分≤等级<80分为中、等级<60分以下为差)					
<b>内容</b>	<b>评价意见</b>				
<b>总体评价</b>	<p>2021年度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组织开展市直机关青年党员党史读书分享活动，部署指导推进13个单位创建党建主题基地，开展市直机关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成立仪式暨“党课开讲啦”主题党课活动，完成了先进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及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先进事迹宣传，编发《中山机关党建》期刊4期；编制市直机关党建主题宣传视频2部，积极培育优秀工作创新项目参加第九届广东省市直机关“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发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在加强党建引领方面，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抓实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为切入点，形式多样地开展政治建设、思想建设、队伍建设、品牌建设等各项活动，全面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p>				
<b>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b>	<p>一、项目管理： 1. 结合项目单位提供的部分材料不方便在网上发送的说明，存在项目管理制度未能核实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问题； 2.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显示，较多其他服务事项未到100万元的未制定相关要求要求进行三方比价，相关购买程序不够完善，项目单位的内部控制管理需进一步加强。</p> <p>二、资金管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库申报表可知，2021年项目预算支出明细主要用于“建党100周年主题活动宣传、迎新年健步走互动”两项内容支出，但是存在2021年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计划支出工作内容不一致的问题，结合项目单位提供的补充说明，由于2020年5月机构改革原因原料室职能进行调整以后项目支出也主要用于党建工作宣传，项目未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p> <p>三、自评工作： 1. 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存在指标设置量化程度不高，定性指标设置考核难度较大的问题：例如质量指标设置为“党建主题基地促进党员参观学习效果”、“‘党课开讲啦’主题党课及青年党员党史读书分享活动推进效果”两项指标无法量化；社会效益指标“党员素质提升（思想建设等）”与可持续发展指标“党员及群众素质提升”重复。 2.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可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均未设置指标值，目标和指标的完成情况缺少对比的基准数值； 3. 项目单位设置了本项目的满意度指标，但是指标设置的规范性不足，满意度指标需设置为具体的服务对象满意度以及指标值应设定具体的数值或者数值的区间范围，同时指标完成情况佐证材料中也缺少满意度调查问卷资料，未能核查该项指标是否已完成。</p>				

<p><b>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b></p>	<p>一、管理优化： 1. 建议项目单位需针对项目提供完整的2021年度项目实行方案以及年度工作总结，以便核实项目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 2.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制定，对开展的服务事项未到100万元标准的，制定相关内控要求进行三方比价，完善相关购买程序。</p> <p>二、自评工作完善： 1. 建议修改指标设置，绩效指标应细化、量化，具有明确的评价标准，绩效指标值一般对应已有统计数据，或在成本可控的前提下，通过统计、调查、评判等便于获取；对于难以量化的指标，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可使用分析评级（好、一般、差）的评价方式评判。 2. 建议将指标完成情况中的量化数据增加到指标值设置中，规范指标值的设置，例如可持续发展指标“榜样的力量”可修改为“发挥榜样长期影响力”，“党建宣传工作守正创新”以及“党员及群众素质提升”可合并为“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3. 建议项目单位需针对本年度项目工作开展情况组织部门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补充提交问卷及统计结果。</p>
<p><b>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b></p>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p>评价组：谭建军、高振林、李丽青</p>	
<p>机构名称(全称)：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p>	
<p>日期：2022年 9 月 30 日</p>	